

传播法律知识 推动法治建设

——河北法制报社“六五”普法工作纪实

□ 本报记者 刘照辉

“六五”普法以来,河北法制报社通过丰富多彩的新闻宣传报道,深入宣传宪法,广泛传播法律知识,在提高受众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提高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推动群众自觉学法、守法、用法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近日,该报社荣获全省“六五”普法先进集体。

解读法律法规,普及法律常识

随着国家法律体系的不断完善,每个月都有新的法律法规修订、颁布、实施。该报社每月初在特定版面,对当月实施的新法进行介绍和解读。近几年,省人大加大地方立法工作力度。该报及时宣传省人大常委会的立法计划和立法内容,对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地方性立法,比如《河北省信访条例》、《河北省城市地下管网条例》等在第一时间开展解读,让群众更好更快地了解相关内容。

为了加强普法宣传的可读性,该报还推出“记者帮您忙”、“群众之

家”、“调解室里的故事”、“公证与生活系列故事”、“百姓问法”等栏目,就读者生活中遇到的一些法律问题,邀请有关专家、律师答疑解惑,受到广泛好评。

拿出特定版面,强化重点报道

2015年,中宣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决定在全国组织开展“学习宪法尊崇宪法”主题活动,为配合做好宣传报道,该报开辟“法治河北·新亮点”、“法治河北·新思路”专栏,反映各地在法治建设、宪法法律宣传、法治实践中的新做法、新尝试;开辟“宪法知识讲堂”专栏,邀请我省有关法学专家系统讲解宪法知识,知识性与可读性兼顾,受到省司法厅有关领导的肯定,也得到读者的好评。

在继续办好“检察周刊”、“公安周刊”、“司法行政专刊”、“政府法治周刊”的同时,2013年11月,该报与省防范办联合创办“明镜专刊”,在揭批邪教本质危害的同时,传播科学、文明、健康、向上的文化知识和生活理念。这些专刊各自从不同部门工

作性质、不同的视角出发,刊载适合自身需要的法制新闻,宣传、解读相应的法律法规。同时,五者交相呼应,形成了一个立体化的“普法”宣传网络,在普法宣传教育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积极主办、承办河北省“法治双十”评选活动,在全社会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为回顾发生在燕赵大地上的法治事件和法治人物,记录、梳理河北法治建设的进程,该报经过充分酝酿、准备,于2014年推出了首届河北省“十大法治事件暨十大法治人物”评选活动,在社会上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2015年,此活动由省委宣传部、省委政法委和省普法办主办、该报承办,省直政法部门参与,又取得了圆满成功。河北省“法治双十”评选已成为我省法治建设中的一大品牌。

抓住重要节点,做好特刊报道

“六五”普法以来,该报以“12·4”全国法制宣传日为契机,加大法制宣传力度。同时,该报在12月4日当天

推出集新闻性、服务性、知识性、可读性于一体的“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特刊,全方位宣传我省在立法、普法、执法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典型人物,进一步推进了全省法制建设和普法宣传进程,得到全省政法部门和广大读者的充分肯定。

此外,在每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6·26”国际禁毒日前后,该报都策划出版特刊,全面系统地向读者介绍消费知识、法律知识,提高公众识毒、防毒、拒毒能力。这些特刊的出版均得到有关部门的高度评价和群众的广泛欢迎。

加强报网融合,不断推陈出新

“六五”普法以来,该报社网站河北法制网积极探索报网融合,开展普法宣传。在办好网站日常普法栏目和电子杂志《法制文汇》的同时,2015年以来,积极探索新的普法宣传报道形式,推出“聚焦司法热点”专家在线答疑、国家宪法日新闻专题片、“公证如山,巍巍太行”等普法新闻宣传片,宣传报道的内容和形式都有了新的突破。



秦皇岛市海港区司法局 “民调通”助力 人民调解工作

本报讯 (记者 桑桂林 通讯员 李可佳)秦皇岛市海港区司法局按照省司法厅的要求,高度重视人民调解信息化工程建设,在全区已为20个镇街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局机关基层科的工作人员配备“民调通”终端设备共48部。

海港区司法局与电信公司和软件公司积极配合,邀请河北省的专家亲自来局里为50余人的“民调通”终端设备使用者进行培训,详细讲解了“民调通”和平台使用知识,专家现场对“民调通”系统的功能及操作进行了讲解,并实际演示了案件由发生到调解以及最终整理卷宗的整个流程,使调解员快速掌握了“民调通”的排查上报、调解上报、纠纷“零上报”、查询四大基本功能,有效提高了调委会对信息化技术的应用能力。同时,该局明确专人负责平台的管理和使用,把该平台作为人民调解的指挥中心,利用平台查看下级工作情况、发布工作指令、督导案件调解,促进人民调解事业更好地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

任县 全力搭建人民调解维稳架构

□ 金飞

近年来,任县着力搭建维稳架构,使人民调解工作真正成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压舱石”,化解矛盾纠纷的“减压阀”,基层基础工作的“加固器”,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连心桥”。

构建平台,专业护航,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实现全覆盖。为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任县县委、县政府充实和调整县、乡、村“三级”人民调解委员会,构建有效化解重大疑难矛盾纠纷的平台,成立了医疗、交通等七个行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全县形成了以政法综治为牵总,县调委会为主导,行业性调委会为依托,乡村调委会为基础的上下贯通、左右协调、多方参与的“三级联动”调解工作新格局。

完善机制,依法调解,传递人民调解工作的“接力棒”。按照“源头预防、科学应对、快速处置”的原则,任县健全完善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进一步建立了诉非对接机制。从受理登记、排查调解、调查回访、信息通报及各个环节上体现出快速、高效、稳妥,实行“全天候”预警。乡村和行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从抓早、抓小、抓快、抓苗头着手,制定对策,逐级调解。县人民调解委员会对重大、复杂、疑难纠纷案件进行“清锅见底”集中化解,确保全县调解工作“不留空区、不留遗憾、不留后遗症”。

有的放矢,克难攻坚,向重大疑难矛盾纠纷齐发力。该县县委、县政府领导多次听取汇报,协调和指导全县民调工作,合力向县域内各种矛盾纠纷“发起总攻”,公平公正地依法依规实施调解战术,进行“各个击破”。2014年12月,任县大屯乡马坊村村民李某驾驶货车在邯郸市发生交通事故后报警时,被对方殴打致死。民调员李中秋等顶风冒寒、早出晚归,主动介入民事赔偿纠纷的调解,与有关部门据理力争,往返邯郸和任县10余次,直到腊月二十六,终将46万元赔偿款讨回。

考核激励,多措并举,为人民调解工作提供“强支撑”。该县采取以会代训、巡回培训、发放资料、播放媒体视频“金牌调解”、“非常帮助”等多种方式,对全县600多名人民调解员进行法律政策等业务培训。高度重视经费保障工作,人民调解工作经费和人民调解“以案定补”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县设立困难救助基金,向重大疑难矛盾纠纷中生活确有困难的当事人提供救济帮扶。对民调工作实行考核激励措施,制定出台了《关于人民调解员“以案定补”工作考核管理办法》,加强对民调队伍的考核和管理。今年2月,该县又投资20万元建立“民调通”人民调解信息化平台,发挥平台掌握全县民调情况、指导全县民调工作的作用,为“巩固、完善、提升”人民调解工作提供了强大的动力支撑。

“跃马扬鞭赴征程,不用洗尘再出发。”任县民调工作主动适应新常态,迎接新挑战,力求新作为,为建设经济强县、美丽任县,营造出了更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黄骅市司法局 举办“执法公开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 (尹克兵)7月5日上午,黄骅市司法局组织召开执法公开“开放日”活动,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最美人民调解员”等20余人走进司法行政机关和基层调委会,全面熟悉了解司法行政各项工作。

代表委员们先后参观了常郭司法所标准化建设、东孙村法治文化建设和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每到一处,大家都仔细询问工作开展情况,详细了解司法行政工作。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该局局长胡福岗简要介绍了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概况,通报了重点工作进展情况。代表委员们充分肯定了近年来该司法行政机关工作取得的成绩,认为该局工作思路清晰,创新意识强,取得效果显著,尤其是“一室一站一中心”建设,成为全省的标杆,非常值得学习。最后,代表委员们针对实际工作,提出了具体意见和建议,填写了执法公开征求意见表。

父母女儿闹矛盾 情感调解化纠纷

定州市西城区庞白土村村民李某夫妇由于与二女儿缺乏沟通,几十年家庭生活矛盾日积月累,导致父母与女儿关系恶化,二女儿李某某不尽赡养义务,李某夫妇到西城司法所寻求帮助。

西城司法所所长听完李某夫妇的陈述后,立刻组织人员展开调查。当天,西城司法所所长与工作人员驱车赶往庞白土村,找到村委会干部,并联系庞白土村包村干部、村委会副书记等人一同到李某夫妇家中耐心劝解开导两位老人,使老人放下了对二女儿的成见,解开了老人的心结。之后,他们又联系二女儿李某某,李某某表示,因父母性格霸道不讲理,无法与二老沟通才不愿赡养老人,且她情绪激动以工作为由不肯回家。该所工作人员通过多方渠道终于找到李某某上班工厂,经过耐心劝导,李某某终于同意与父母见面。该所工作人员从亲情角度反复讲解有关法律,包村干部也积极劝说,父母与二女儿之间终于解开了多年的心结,二女儿最终同意每月月初亲自给两位老人送粮食和钱,双方达成了赡养协议。双方当事人对调解结果均表示满意,保证以后好好处理家庭关系,避免发生矛盾。

宋坤